

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文件

粤清协〔2023〕51号

关于举办广东省工业企业环保管理员 培训班的预通知

各会员及相关单位：

为了帮助企业适应新形势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新要求，进一步夯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帮助企业规避环保风险，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高质量的环保管理水平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拟于11月下旬举办一期“广东省工业企业环保管理员培训班”。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环保法律法规政策标准解读

- 生态环境执法政策体系与企业守法；
- 新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解读；
-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解读；

4. 企业环保税税收风险指向、税源信息采集和计税数据提取等要点解读；

（二）企业环保合规性管理

1. 企业“三废”规范化管理要点；
2. 工业噪声排放规范化管理要点；
3. 企业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点；
4. 建设项目环评程序、自主验收要求及注意要点；
5. 污染治理设施运维管理要点；

（三）企业应急管理和环境监督执法检查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和处置要点；
2. 企业 ESG 报告编制及依法披露要点分析；
3. 环境执法要点及典型案例解析。

二、培训对象

1. 工业企业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2. 环保咨询机构、监测机构、行业协会、科研院所、第三方环保管家等相关负责人和技术人员等。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1. 时间：11月下旬，为期2天；
2. 地点：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培训费用和付款方式

1. 培训及资料费：每位学员1800元（属于我会会员单位的学员每位1600元）；
2. 报名后，请把培训费及时汇入我会唯一的银行账户，

汇款时请备注“学员姓名”，费用在开具发票后不予退还。

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1) 账户户名：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

(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

(3) 银行账号：3602000609200076495

五、报名方式

请任意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进行报名：

(1) 填写报名回执表后请发送至 gdcpapxb@163.com;

(2) 扫描二维码进行在线报名：



六、其他事项

1. 开具发票的要求：

(1) 公对公转账方式的，开具的培训费发票抬头与汇款账户名一致；

(2) 个人转账方式的，默认开具个人培训费发票，若需开立公司抬头发票，请另行提供开票信息。

2. 培训证书

参加培训并考核及格的学员，将获得由我会颁发的相关培训证书和继续教育证明；

3.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微信同号）：

源老师 18903051485、罗老师 13631418549

(2) 邮 箱：gdcpapxb@163.com;

(3)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金安

大厦 19F 房。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1

广东省工业企业环保管理员培训班
预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报名学员信息				
姓名	性别	手机号码	职务	备注

***报名须知**

1. 回执填写清楚后，请发送至 gdcpapxb@163.com;
2. 报名后，请把培训费及时汇入我会唯一的银行账户；
3. 报名后请添加班务老师微信 18903051485，了解培训后续事宜。

